



1946-2006

辉煌历程

山东警察学院大事记

谨以本书献给山东警察学院建校 60 周年



济南出版社

辉煌历程

本书编委会编

济南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辉煌历程/本书编委会编. —济南: 济南出版社, 2006. 5

ISBN 7-80710-279-9

I. 辉... II. 本... III. ①山东警察学院—纪念文集②警察—教育训练—中国—文集
IV. D631.15-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44237 号

责任编辑 朱孔宝 张 静

封面设计 李兆虬

出 版 济南出版社

地 址 济南市经七路 251 号 邮编 250001

电 话 0531-86131720(编辑部)

网 址 www.jnpub.com

印 刷 山东省东营市新华印刷厂

发 行 济南出版社发行部(电话:0531-86131730)

版 次 2006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6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80×1230mm 1/16

印 张 16.75

字 数 190 千

定 价 60.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承印厂联系调换)

《山东警察学院大事记》 编辑委员会

主 任：杨和德

副 主 任：王庆功 王振华

委 员：王兴发 谭永红 王培韧 王离京

王在山 张兆端 尹长杰

主 审：谭永红

编 写 组：张 涛 刘少霞 李焕强 邱 林

贺曙敏 陈 燕 苒 磊

前言

在山东警察学院建校 60 周年之际，《山东警察学院大事记》（1946～2005）正式出版了。这是向校庆献出的一份厚礼，是学院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是山东公安教育事业的一部重要史著。

岁月悠悠，硕果累累。60 年间，这所诞生于革命老区——山东临沂，中国共产党最早创建的警察学校，三迁校址、十易其名，饱经沧桑，在为革命战争、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做出巨大贡献的同时，自身也不断得到发展壮大。特别是进入新的历史时期，学院的发展可谓突飞猛进，日新月异。在 1978 年招收首届青年学生中专班的基础上，1980 年山东省人民警察学校、山东省公安干部学校在山东省公安学校的基础上同时成立，结束了学校只办短期培训的历史。1983 年山东公安专科学校的成立，标志着一个正规化的、崭新的公安高等教育体系的初步形成。又经过 20 年的不断探索、开拓和发展，2004 年 5 月，山东警察学院的诞生，使学

院开始迈向一个新的、更高的目标，拥有了更大、更高的发展平台。

现在，学院形成了比较完整科学，适合于公安本专科学历教育和在职警察教育的教学体系，拥有比较完备的、先进的警体教学和训练设施，济南石油化工经济学校的并入，进一步丰富了办学资源，增强了办学实力，特别是学院一贯坚持以教学为中心，不断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建设成了一支爱岗敬业、知识和职称结构合理、能够担负多种高层次公安教学和培训任务的教职工队伍，为进一步向高层次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师资基础，从而使山东警察学院的影响在全省、全国日益扩大，社会知名度不断提高，在全国公安教育、全国公安院校中占有举足轻重的地位，成为国内具有重要影响的公安高等学府。

办学60年来，学院为各级公安机关输送了5万多名合格人才，完成了每一个历史时期所担负的神圣使命，为全省乃至全国的社会稳定和经济发展做出了巨大的贡献，成绩是骄人的。同时，也形成了鲜明的办学指导思想，强调“四个坚持”：坚持政治建警的原则，坚持为公安实战服务的思想，坚持应用型人才的培养目标，坚持从严治警、从严治校的方针。警察学院建立之后，在建设和发展的总体思路，强调始终围绕一个中心，即以建成合格警察学院为中心；坚持两条基本原则，即“突出公安特色，遵循教育规律”。

这些办学指导思想、办学思路和办学定位，是学院根据60年办学实践，吸收国内外高校办学经验，加以总结提炼而成的，它将为学院向更高层次发展起着重要的指导作用。

这就是山东警察学院60年的发展史。这是一部坚持党的领导、主动为公安实际工作服务的历史，也是一部在艰难曲折中发展壮大历史，更是一部在无数考验、无数风浪中不断铸就公安教育辉煌的历史。这部历史，蕴含着丰富的公安教育经验，更重要的，它集中体现了人民警察的光荣传统和优良作风，体现了人民公安教育者爱岗敬业、无私奉献的崇高品格和精神风范，是我们在新的历史条件下把山东公安教育事业不断推向前进的非常值得珍惜的、不可缺少的精神财富。

修史撰志，是庄重、严谨、留传后世的事业。编写出版《山东警察学院大事记》，不仅是几代公安教育工作者的心愿，也是全院师生和历届校友所企盼的，更是后人借鉴历史、再创辉煌所需要的。实事求是地撰写公安教育的历史，使广大公安教育工作者、广大公安干警从中受到启发、教育和鼓舞，使他们精神振奋、心灵净化，其意义就更博大、更深远。

《山东警察学院大事记》（1946～2005），全面、客观、正确地记载了从诞生时的“山东省警官学校”到“山东警察学院”的各个历史时期特别是改革开放

以来，山东公安教育工作者的业绩，为以史为鉴、以史育人提供了一部不可多得的史料文献。

借此《大事记》出版的契机，我们要在全院大力倡导学习和研究校史的浓厚风气。通过对校史的学习和研究，弘扬公安教育的优良传统和作风，使师生更加热爱公安教育事业，热爱自己生活学习和工作的学校，发扬“忠诚、严谨、团结、奉献”的校训精神，立足岗位，辛勤工作，为把山东警察学院办成培养公安高级专门人才的学府、在职中外警官培训基地、全省公安科技研究中心和全国公安院校正规化建设示范园地，谱写山东公安教育事业的新篇章而继续努力奋斗。

《山东警察学院大事记》编辑委员会

2006年4月30日

目 录

001 前言

一、山东省警官学校(1946年5月~1949年2月)

001 1946年

003 1948年

004 1949年

二、华东警官学校(1949年2月~1949年6月)

005 1949年

三、山东省警察干部学校(1949年6月~1950年3月)

008 1949年

009 1950年

四、山东省公安干部学校(1950年3月~1955年7月)

011 1950年

013 1951年

016 1952年

017 1953年

020 1954年

024 1955年

五、山东省公安学校(1955年7月~1958年12月)

027 1955年

028 1956年

033 1957年

034 1958年

六、山东政法学院(1958年12月~1961年10月)

039 1958年

039 1959年

043 1960年

047 1961年

七、山东省公安学校(1961年10月~1980年6月)

050 1961年

051 1962年

053 1963年

057 1964年

062 1965年

063 1966年

065 1967年

065 1968年

066 1969年

066 1970年

067 1972年

067 1975年

068 1976年

068 1977年

070 1978年

071 1979 年

073 1980 年

八、山东省公安干部学校(1980 年 6 月~1983 年 11 月)

山东省人民警察学校(1980 年 6 月~1989 年 5 月)

074 1980 年

076 1981 年

077 1982 年

079 1983 年

九、山东公安专科学校

(1983 年 11 月 18 日~2004 年 5 月 17 日)

080 1983 年

081 1984 年

084 1985 年

090 1986 年

095 1987 年

099 1988 年

104 1989 年

107 1990 年

111 1991 年

114 1992 年

117 1993 年

122 1994 年

127 1995 年

135 1996 年

144 1997 年

149 1998 年

155 1999 年

163 2000 年

171 2001 年

179 2002 年

188 2003 年

204 2004 年

十、山东警察学院(2004 年 5 月 17 日~)

211 2004 年

223 2005 年

附 录

247 建校以来历任领导名录

(1946 年 5 月~2005 年 12 月)

251 后记

一、山东省警官学校

(1946年5月~1949年2月)

1946年

5月 山东省警官学校在华东局驻地山东省临沂城西梨杭村正式成立。

抗日战争胜利后,山东解放区不断扩大。我党领导提出:不但要有人民的军队,还要加强自己的警察机关,用两个拳头打击敌人。为此,中共中央华东局决定,建立警官学校,培养训练公安保卫干部和警务人员。根据华东局的指示,2月,华东军区保卫部和山东省公安厅共同负责筹办山东省警官学校。

学校隶属华东局社会部和山东省公安厅领导。华东局委员、新四军和山东军区政治部主任舒同兼任校长,山东军区政治部保卫部部长梁国斌、山东省公安厅厅长杜明兼任副校长,盛同任教育长,刘少儗任副教育长。学校实行教育长负责制,正副教育长具体负责党政工作和教学工作。学校下设教研室、组织干部科、总务科、学员大队。教研室主任王健,组织干部科长由刘少儗兼任,总务科长杨友和,学员大队长张希真、教导员陈志坚。

同月 山东省警官学校第一期学员入学。梁国斌、郑文卿(山东军区保卫部长)、杜明、陈少卿(省人事局长)等出席开学典礼。第一期学员来自部队和地方公安保卫部门,共200余人。学员编为一个大队,大队下设两个警官队,一个学警队。警官队由部队连排以上及地方公安保卫部门股长以上干部组成。学警队由部队班排骨干和地方公安保卫部门的侦察员、警卫员组成。每队下设4个分队,每分队下设3个班,每个班十几个学员。教学内容包括政治课、业务课和军事课等。

本年夏 内战爆发后,因国民党的空袭骚扰,学校转移到莒南县板泉崖、坊子一带坚持办学。

本年夏 梁国斌兼任学校校长。

10月 学员分别到各地公安部门实习。警官队在临沂城区内由省公安局指导进行城镇社会调查,学警队部分学员到莒南县农村配合县公安局开展剿匪工作。

10月30日 在莒南县板泉崖举行第一期学员毕业典礼,颁发毕业证书。随后,学员奔赴新的工作岗位。

11月 山东解放区战事紧张,学校停办。

说明:山东省警官学校成立于1946年5月几日,目前已无法查证。为了庆祝建校50周年,山东公安专科学校党委于1995年4月7日向山东省公安厅党委书面请示,确定校庆50周年为1996年5月18日。1995年4月14日公安厅第九次党委会听取了学校党委负责同志关于校庆问题的汇报后,对校庆日的确定作出了认可。

另据第一期女学员肖国凤回忆,学校开学是1946年5月初(见我校档案室保存的肖国凤谈话记录整理稿)。

该期学员人数(200余人)见《山东省志·公安志》第137页。

1948 年

9 月 随着解放战争的节节胜利,济南等城市相继解放。华东局决定继续开办警官学校,并派林道生、徐盼秋等人到济南,进行恢复办学的筹备工作。

本年秋 山东省警官学校恢复办学。华东局社会部副部长梁国斌兼任校长,华东局社会部副部长、山东分局社会部部长、山东省公安厅局长李士英兼任副校长,林道生任教育长,徐盼秋任副教育长。学校设教育科、人事科、供给科和教研室。校址设在济南市府东大街 79 号(现山东省政协大院)。

12 月 华东局作出《关于开办山东省第二期警官学校的决定》。《决定》(简称)称:“当前胜利形势发展的情况之下,必须有计划、有步骤、有系统建立和健全新解放区的城市、铁路、工厂、矿山、盐场的公安干部,以资培养与训练警务人才。”

同月 根据华东局的决定,学校在山东省内已解放的地区张贴招生简章并设报名处,计划招生 1500 名,男女兼收。其中警官部 500 名,警士部 1000 名。修业期限:警官部为一年,警士部为半年。要求具有初中以上或同等学历者可报考警官部;具有高小毕业或同等学历或粗识文字的工人可报考警士部。年龄均限制在 18 岁至 38 岁之间。另外,学校又组织 8 个招生组分赴徐州、新海连、兖州、济南、济宁、淄博特区、张店、周村、烟台招生。由于战争和历史的原因,群众对人民警察了解甚少,不愿报考警官学校,以上县、市招生计划难以完成。后在各级政府的大力支持下,经过深入宣传、发动,采取了推荐与报考相结合的方法,招收了 1000 余名学员。各地招生组于 12 月下旬先后带领新生回到济南。

1949 年

1月5日 第二期学员开学。学员编为8个学员队,其中1、2、3、4队为警官队,5、6、7、8队为警士队。本期学员成分比较复杂,有失学的学生、失业的工人、自由职业者、农民和个别旧警人员。因此,学校实施以政治教育课为主、业务训练课为辅的教学计划。政治教育主要是提高学员的阶级觉悟、政治觉悟,树立革命人生观;业务教育主要让学员掌握城市治安管理知识。

二、华东警官学校

(1949年2月~1949年6月)

1949年

2月 山东省警官学校更名为华东警官学校。更名后同时启用公章。

2月19日 公布《华东警官学校训令》，颁布了《各种规章制度》和《华东警官学校各种制度规则条例草案》。

2月 制定学校《教育计划草案》。其主要内容为：根据华东局关于建立学校的指示精神，以及本校的宗旨、修业期限、学生的具体情况等等制定本计划。（一）要求：改造学员的思想，提高其政治觉悟，并在这一基础上，要求达到弄清面目，使之树立为人民服务的信念，并学会警察业务的基础知识。（二）教育时间：暂定4个月，自2月1日起至5月底止，共计17个星期。（三）教育内容：教育内容分政治教育、业务教育、军事教育三部分。根据上述要求，政治教育当占首要地位，在比重上应重于业务教育，而军事教育又在业务教育之次，具体内容分述如下：（1）政治教育。（2）业务教育。（3）军事教育。（4）教务步骤。（5）教育方法。（6）组织领导。（7）出版学习导报。（8）成绩考察。（9）学生课外活动之指导。